

第六課：香港行人環境規劃

香港由於地少人多，兼且具備超卓效率的公共運輸系統，故此大有機會發展成為一個以行人為本的城市。作為公共空間，街道 / 行人專用區應具備美觀的環境，讓市民安全及舒適地步行、會見和消閑。在行人環境規劃的過程中，應優先考慮行人的需要，包括退休人士。為達到這個理想，在進行新發展及舊區重建時，行人環境規劃應為其重點工作之一。在市區範圍內亦應考慮更新行人設施。為改善行人環境，在發展過程中，包括從規劃、設計、實施至管理和保養，建議應以全面及綜合的方式進行行人環境規劃。

行人環境規劃的原則

- 妥善連接
- 安全
- 舒適暢達
- 富吸引力和活力
- 可供所有人使用的通道(Universal Access)

規劃和發展概念

- 融合土地用途和產生人流 / 吸引人流的主要設施 (活動中心一般 500 米的步行距離)
- 在規劃土地用途時顧及行人通道的連接
- 締造無車的行人環境
- 市區重建
- 地區改善(Area Improvement Plans)
- 配合行人環境規劃的發展 / 建築物

以地區改善計劃作為綜合改善的工具，政府的地區推動行人規劃，包括：

- 2001 行人環境規劃研究-市區裏面有十三的範圍適合礦建行人規劃設施(完成)
- 2004 銅鑼灣地區行人設施改善計劃(完成)
- 2007 尖沙咀地區行人設施改善計劃(完成)
- 2008 旺角地區行人設施改善計劃(完成)
- 2013 九龍灣商貿區行人環境改善可行性研究 (正在進行)
- 2014 觀塘商貿區行人環境可行性研究 (正在進行)

(續後頁)